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業績(經審核)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華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或「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643,748	1,034,769
提供設備及服務成本			
— 彩票終端設備折舊		(118,219)	(109,339)
— 其他		(166,057)	(199,566)
		<u>(284,276)</u>	<u>(308,905)</u>
毛利		359,472	725,864
其他收入	4	32,908	31,510
其他虧損淨額	5	(234,930)	(15,305)
一般及行政費用		(369,852)	(239,256)
購股權費用		(92,230)	(12,378)
		<u>(674,104)</u>	<u>(506,405)</u>
經營(虧損)/溢利	6	(304,632)	490,435
財務成本	7	(61,412)	(55,600)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7)	—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4,073)	917
		<u>(370,124)</u>	<u>435,752</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70,124)	435,752
所得稅開支	8	(46,006)	(93,433)
		<u>(416,130)</u>	<u>342,319</u>
年內(虧損)/溢利		<u>(416,130)</u>	<u>342,319</u>
(虧損)/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497,654)	100,010
非控股權益		81,524	242,309
		<u>(416,130)</u>	<u>342,3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之每股 (虧損)/盈利			
— 基本	9	<u>(5.85) 港仙</u>	<u>1.27 港仙</u>
— 攤薄	9	<u>(5.85) 港仙</u>	<u>1.25 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416,130)	342,319
其他全面支出：		
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2,810)	(37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調整	(9,51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之重新分類調整	4,318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產生之貨幣匯兌儲備轉撥	-	1,394
貨幣匯兌差額	(69,659)	(46,716)
年內其他全面支出	(77,665)	(45,699)
年內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493,795)	296,620
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555,329)	63,282
非控股權益	61,534	233,338
年內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493,795)	296,6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668,968	661,758
無形資產		448,336	555,430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		4,764	–
於合營企業投資		32,534	51,5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0	35,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402	8,807
預付租金		–	253
		<u>1,173,004</u>	<u>1,312,976</u>
流動資產			
存貨		58,516	54,160
應收帳項	10	88,632	301,0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371,134	459,99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337
應收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	21,564
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		677,466	876,2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792,637	907,930
		<u>1,988,385</u>	<u>2,621,235</u>
資產總額		<u>3,161,389</u>	<u>3,934,211</u>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票據	11	16,489	41,5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60,278	72,657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766	5,969
應付所得稅		1,105	28,822
銀行借貸		583,038	911,213
		<u>667,676</u>	<u>1,060,174</u>
流動資產淨額		<u>1,320,709</u>	<u>1,561,0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93,713</u>	<u>2,874,037</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602,156	588,3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189	79,951
		<u>676,345</u>	<u>668,272</u>
資產淨額		<u>1,817,368</u>	<u>2,205,76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21,330	21,131
儲備		1,433,762	1,365,162
(累計虧損)/保留溢利		<u>(143,334)</u>	<u>375,396</u>
		1,311,758	1,761,689
非控股權益		<u>505,610</u>	<u>444,076</u>
權益總額		<u><u>1,817,368</u></u>	<u><u>2,205,765</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China LotSynergy Holdings Limited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三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彩票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的技術提供商與運營服務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涵蓋視頻彩票、電腦票與基諾型彩票，以及新媒體彩票等各個領域。

本公司股份目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重估並按公平值列帳而作出修訂。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為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內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內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之修訂。

上述修訂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全面收入產生重大影響。

(b)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帳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本財政年度期間生效，因此，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財務資料的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

2.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c)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預期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除下文所載列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完整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相關之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之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帳。分類基準視乎實體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股本工具投資須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帳，而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的公平值變動不會循環入帳。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取代相關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式。就金融負債而言，除其他全面收入中自身信貸風險變動的確認(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而言)以外，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取代明確對沖有效性測試放鬆對沖有效性的要求。其規定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須存在經濟關係，「對沖比率」亦須與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實際使用者一致。

此規定仍需有同期文件存檔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者不同。此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將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全面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處理收益確認及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之原則，內容關於實體之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倘一名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及因而有能力指引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限生效，以及容許提早應用。本集團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並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是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彩票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的技術提供商與運營服務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涵蓋視頻彩票、電腦票與基諾型彩票，以及新媒體彩票等各個領域。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提供彩票終端設備及彩票銷售渠道之收入	540,866	973,847
銷售設備之收入	102,666	60,712
提供顧問服務之收入	216	210
	<u>643,748</u>	<u>1,034,769</u>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及(虧損)/溢利貢獻主要來自為中國公益彩票行業提供彩票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以及運營的技術與服務，其被視為單一可呈報分部，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就分配資源及業績評估之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因此，除整體披露外，無須贅述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原居國)	<u>643,748</u>	<u>1,034,769</u>

上述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依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新增之 非流動資產 港幣千元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新增之 非流動資產 港幣千元
中國	981,538	205,796	1,093,816	283,605
香港	167,454	840	175,192	4,715
柬埔寨	5,610	1,862	—	—
	<u>1,154,602</u>	<u>208,498</u>	<u>1,269,008</u>	<u>288,320</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彼等各自佔收入總額10%或以上)之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u>434,705</u>	<u>810,212</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其他利息收入	<u>32,908</u>	<u>31,510</u>

5.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03,697)	(17,80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調整	9,51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4,318)	-
商譽減值	(122,904)	-
於一家合營公司投資之減值	(13,367)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99)	(47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	-	(1,010)
外匯(虧損)/收益	<u>(59)</u>	<u>3,983</u>
	<u>(234,930)</u>	<u>(15,305)</u>

6. 經營(虧損)/溢利

本集團經營(虧損)/溢利已扣除：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提供設備及服務成本		
— 彩票終端設備折舊	118,219	109,339
— 無形資產攤銷	3,935	330
— 營業稅	26,099	48,647
—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	96,740	48,439
— 維修及保養	12,919	7,738
— 佣金及手續費	15,394	86,764
— 其他	10,970	7,648
	<u>284,276</u>	<u>308,905</u>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16,939	12,132
核數師酬金	950	880
無形資產攤銷	3,263	6,528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311	9,682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15,077	22,940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46,335	32,660
	<u>61,412</u>	<u>55,600</u>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二零一四年：16.5%)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在上述兩個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惟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之附屬公司除外，有關附屬公司享有15%(二零一四年：15%)之優惠稅率。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8,225	88,540
— 以前年度調整	<u>(8,057)</u>	<u>(333)</u>
本期稅總額	50,168	88,207
遞延稅		
— 產生及回撥暫時性差異	<u>(4,162)</u>	<u>5,226</u>
所得稅開支	<u><u>46,006</u></u>	<u><u>93,433</u></u>

9.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港幣千元)	<u><u>(497,654)</u></u>	<u><u>100,010</u></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u>8,501,842,949</u></u>	<u><u>7,856,192,688</u></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u><u>(5.85)港仙</u></u>	<u><u>1.27港仙</u></u>

9. 每股(虧損)/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按因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港幣千元)	<u>(497,654)</u>	<u>100,01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8,501,842,949	7,856,192,68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u>-</u>	<u>147,787,262</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501,842,949</u>	<u>8,003,979,950</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u>(5.85)港仙</u>	<u>1.25港仙</u>

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獲兌換及購股權獲行使是由於兌換及行使將減少每股虧損。

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將增加每股盈利，故此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可換股債券獲兌換。此外，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授予騰訊控股有限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該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10. 應收帳項

提供彩票終端設備及彩票銷售渠道之收入乃按月按年結算，於月結日後15至30日到期應付。銷售設備之收入於付運產品時入帳，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不等。提供顧問服務之收入按月或按年結算，於發票日期後30日到期支付。根據發票日，於報告期末應收帳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14,771	230,304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73,050	69,333
超過一年	<u>811</u>	<u>1,370</u>
	<u>88,632</u>	<u>301,007</u>

11. 應付帳項及票據

根據發票日，於報告期末應付帳項及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15,465	33,865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886	7,530
超過一年	138	118
	<u>16,489</u>	<u>41,513</u>

12. 股本

	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 法定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000,000,000</u>	<u>40,000</u>
	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7,606,872,820	19,017
發行新股份	594,034,513	1,485
行使購股權	351,100,000	878
回購及註銷股份	(99,800,000)	(249)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52,207,333	21,131
行使購股權	<u>79,600,000</u>	<u>19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531,807,333</u>	<u>21,330</u>

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0.25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是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彩票系統、終端設備、遊戲產品的技術提供商與運營服務商，業務涵蓋視頻彩票、電腦票與基諾型彩票，以及新媒體彩票等相關領域。通過持續務實的技术積累、積極進取的市場開拓和嚴謹有效的公司治理，本集團在中國公益彩票行業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建立了優秀的企業品牌，具備可持續發展的綜合實力。

中國彩票市場

據財政部公布的彩票銷售數據，二零一五年全年中國彩票市場出現近十年首次下跌，總銷量為人民幣3,678.8億元，比去年同期下跌3.8%。其中，福利彩票總銷量為人民幣2,015.1億元，同比下跌2.2%；體育彩票總銷量為人民幣1,663.7億元，同比下跌5.7%。其中樂透數字型彩票是彩票收入主要來源，銷量同比下跌4.9%，市場佔比高達64.1%；視頻型彩票為唯一銷量增長票種，同比增長12.5%，市場佔比達11.6%；競猜型彩票銷量同比下跌4.2%，市場佔比達16.0%；紙質即開型彩票銷量同比下跌11.9%，市場佔比達8.2%。中國彩票市場形成了樂透數字型一家獨大，視頻型、競猜型和即開型三足鼎立的局面。

業務回顧與展望

視頻彩票業務

「中福在線/VLT」業務

以高科技為載體的視頻彩票「中福在線/VLT」在中國彩票業中扮演著重要角色，本集團是「中福在線/VLT」的獨家設備提供商。該業務合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福在線/VLT」共銷售人民幣211.83億元，同比增長20.1%，為全國所有票種增速之冠。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在全國彩票銷量出現同比下降12%的大環境下，「中福在線/VLT」銷量仍持續增長，共銷售人民幣212.84億元，同比增長6%。二零一五全年，「中福在線/VLT」共銷售人民幣424.67億元，同比增長12.5%，佔比上升至全國彩票總銷量的11.6%，成為樂透數字型、競猜型、即開型、視頻型、基諾型五大類型彩票中唯一增長的彩種。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東莞天意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意公司」)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五年的十二年間，歷經三代機型的更替和升級，累計為「中福在線/VLT」供應終端機70,000餘台，現時處於良好運營狀態的第三代終端機41,500餘台，支撐「中福在線/VLT」彩種的全部銷售。截至二零一五年底，此41,500餘台終端機分佈於全國二十八個省、市、自治區、直轄市的1,800餘個「中福在線/VLT」銷售專廳。

天意公司的「中福在線/VLT」供應合同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根據供應合同，天意公司擁有支撐「中福在線/VLT」全部運營銷售的41,500餘台終端機的所有權，並享有「中福在線/VLT」供應合同的優先續約權。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沒有收到中國福利彩票發行管理中心(以下簡稱「中福彩中心」)關於供應合同到期後停止「中福在線/VLT」銷售的通知。為支持「中福在線/VLT」的持續健康發展，本集團繼續保持所提供的「中福在線/VLT」終端機處於良好運行狀態，在供應合同到期後繼續提供給「中福在線/VLT」使用，強有力的保障了「中福在線/VLT」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銷量的持續穩定增長。同時，根據本集團向中福彩中心和相關合作方發出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文件顯示，本集團在原供應合同到期後及在新的供應合同落實前這一過渡期(以下簡稱「過渡期」)所提供的終端機服務應為有償服務。現時，對於確定「中福在線/VLT」過渡期的安排方案、商討「中福在線/VLT」新的供應合同以及追討尚欠本集團的合作報酬事宜，本集團仍在同中福彩中心和相關合作方積極談判磋商，同時，本集團也將保留全部法律權利以維護本集團之合法權益。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採購法》、《彩票管理條例》和財政部相關管理機構有關規定，中福彩中心應當採用政府採購方式採購「中福在線/VLT」新的終端機。本集團作為擁有全球最大的專業視頻彩票終端設備生產能力的企業之一，天意公司生產研發的終端機是唯一通過財政部、公安部、民政部三部委論證定型的「中福在線/VLT」終端機。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起至今已為「中福在線/VLT」提供終端機服務十二年，在生產、研發領域持續投入，具有獨一無二的經驗、能力和資質。在本集團提供的終端機及服務的基礎上，「中福在線/VLT」經過十餘年的發展，已經成為中國彩票行業的重要票種。截至二零一五年底，「中福在線/VLT」累計銷量達到人民幣1,795.71億元，為國家籌集公益金人民幣389.72億元，為中國福利彩票事業做出了重要貢獻。本集團真誠希望繼續為「中福在線/VLT」提供終端機及服務，為「中福在線/VLT」穩定、持續和高速發展提供有力保障，為中國公益彩票事業做出更大貢獻。

電腦票業務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州市三環永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三環」)和北京貝英斯數碼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貝英斯數碼」)聯合服務的福彩第一大省—廣東省福彩電腦票共銷售人民幣126.76億元，連續八年蟬聯全國銷量第一。廣州三環服務的重慶市福彩電腦票共銷售人民幣15.96億元，貝英斯數碼聯合廣州三環服務的上海市福彩電腦票共銷售人民幣26.55億元。除此之外，廣州三環繼續向深圳市福利彩票發行中心提供終端維護服務。

二零一五年是本集團體彩終端機業務大發展的一年。本集團附屬公司廣州洛圖終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洛圖」)陸續中標甘肅、貴州、陝西、廣西、湖南、雲南、內蒙、廣東、河南、遼寧、黑龍江、浙江等省體彩終端機採購項目，業務版圖拓展到十五個省，已在全國三十一個省市地區中佔有近半數的席位，本集團正在逐步確立行業龍頭地位。廣州洛圖二零一五年通過公開招標中標總計13,928台體彩終端機，佔總體終端機採購量30%的市場份額，為二零一五年度體彩終端機中標量之冠。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憑藉獨特的技術優勢和產品優勢，擴大整機銷售量，為更多的省份提供優質服務，同時，將繼續保持與國內外終端生產廠家的合作，提供彩票終端機、閱讀器等專用整機產品和核心部件。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通過和由柬埔寨高棉控股集團公司投資成立的國家體育彩票有限公司合作發行體育彩票，為柬埔寨二零二三年第三十二屆東南亞運動會籌集體育彩票公益金，發行的品種包括電腦彩票和即開型彩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本集團通過和柬埔寨高棉彩池福利彩票公司合作發行福利彩票即開票，為柬埔寨紅十字會做貢獻，雙方準備在二零一六年繼續合作發行電腦快開型彩票業務。管理層相信這些新興市場的發展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機會。

二零一五年，貝英斯數碼成功中標廣東省福利彩票發行中心新一代銷售管理系統供應合約，為客戶提供新一代的新版本銷售系統。二零一六年三月七日，新版本銷售系統已經成功上線。二零一六年，貝英斯數碼將繼續為上海市福利彩票發行中心開發新一代彩票綜合信息管理系統，為客戶提供綜合的數據分析和技術手段。目前，本集團已成為廣東和上海兩個省份、直轄市的福彩電腦票及終端機服務的全方位供應商，並以技術實力和綜合服務能力贏得了彩票機構的充分認可和肯定，這些卓越表現已經為本集團贏得更多項目奠定堅實的基礎。

新媒體彩票業務

二零一五年對於新媒體彩票業務來說是跌宕起伏的一年。八部委全面叫停互聯網售彩，國家審計署發布了針對十八個省市彩票資金專項審計報告等一系列舉措進一步印證了黨中央、國務院高度重視彩票這個社會公益事業的健康發展。雖然對於手機互聯網等新媒體彩票業務帶來了一定影響，但也突顯出彩票機構對於新媒體彩票規範管理的迫切要求，為今後新渠道、新遊戲的發展創造良好的市場環境。

本集團根據行業相關部門的通知要求，對電話銷售彩票業務進行了相應的調整，在繼續保持與電信運營商及銀行等金融機構的密切合作關係的同時，積極完成省級彩票機構電話銷售彩票系統的技術開發與完善工作，提出了雲計算、大數據、工作流等創新應用方案。

二零一五年四月，本集團中標河南省體育彩票電話銷售彩票管理系統軟件開發服務項目，將為河南體彩提供電話銷售彩票管理系統軟件開發相關的全方位服務。該項目將對本集團在新媒體彩票領域的快速發展起到積極示範作用。

同時，科技飛速發展為拓展彩票新的發展形式催生了更強的創新動力。在全面叫停互聯網違規售彩的背景下，新型白領彩票消費人群對於新渠道、新遊戲的訴求越發強烈。社會呼聲推動彩票機構進一步加快改革創新，調整彩民結構，轉變發展方式，迎合新的市場需要。二零一五年，在新的發展形勢下，本集團繼續全速推進新型彩票的系統建設和新項目的籌備工作，培育新的市場空間。

經濟形勢、行業結構、技術條件和輿論環境等多種因素交匯碰撞，孕育了新的市場機遇。本集團對新型彩票的巨大潛力充滿信心，與彩票機構的合作愈加緊密，不斷完善相關技術系統，為上市銷售做好充分準備。本集團最大優勢在於擁有領先的新遊戲創新研發能力，我們採用獨創理念和先進技術，研發了新一代新型彩票遊戲，具備趣味、互動、跨界等特點，在行業內處於龍頭水平。本集團相信，利用先發優勢，新型彩票可滿足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文化娛樂需要，為國家大大增加新的財政收入，打開一個全新的消費市場。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省級彩票機構電話銷售彩票系統，進一步加強在新型彩票的投入，不斷拓展業務合作，同時，繼續保持在金融機構、電信運營商等合作領域的領先優勢，繼續加強和各級彩票監督發行管理機構的合作，為彩民提供創新的產品與服務，為拓展彩票新媒體業務做好充分的業務和團隊準備。

結語

在自主技術和產品鏈上，本集團覆蓋視頻彩票終端機、電腦彩票終端機、核心交易系統、管理系統和遊戲開發設計、紙質即開票全業務鏈管理系統及新媒體彩票銷售管理系統、大數據分析系統和遊戲開發設計等等。在運營上，本集團擁有從視頻彩票、電腦彩票到新媒體彩票獨特的全方位運營服務能力。作為一家立足於彩票的專業公司，作為行業領跑者，本集團十餘年來對彩票行業有大投入和大擔當，有積極克服困難的勇氣，有戰戰兢兢和踏踏實實的探路者的胸懷和實幹作風，相信自己相信天道酬勤。同時，本集團也會根據新形勢新常態，積極的調整集團的策略和實施，為迎接十三五彩票事業的大發展做好準備，為股東、員工，為社會做出更大的貢獻。

財務表現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錄得營業收入約港幣6.43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348億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約38%。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4.977億元(二零一四年：溢利約港幣1億元)，主要為商譽減值佔約港幣1.229億元(二零一四年：無)，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佔約港幣1.03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80萬元)，員工成本(不含員工購股權福利)佔約港幣1.439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12億元)及購股權費用佔約港幣9,220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240萬元)。

本集團一直與中福彩中心磋商視頻彩票供應合同(「供應合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後的過渡期安排及跟進有關新供應合同採購程序之進展。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之代表律師向中福彩中心及北京中彩在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中彩在線公司」)發出律師函。該函要求(其中包括)中福彩中心及中彩在線公司確認天意公司在供應合同到期後繼續提供的終端機服務為有償服務，並提出如在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之前未收到書面回覆，則視作中福彩中心及中彩在線公司給予上述確認。截至本公司中期報告日及截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天意公司並未收到中福彩中心及中彩在線公司的任何回覆或反對。因此，本公司認為本集團在供應合同到期後所提供的終端機服務應為有償服務。收入模式存在不確定性，相關過渡期安排亦無法於中期及年度業績公告發布前落實。截至本公司中期報告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暫時未收到有待落實的過渡期安排下的任何報酬。此外，在會計方面，基於以上不確定性，由「中福在線/VLT」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變現金額受到負面影響。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管理層考慮到當時所知情況，決定對視頻彩票業務剩餘商譽進行約港幣9,530萬元減值，並已於當天發布盈利預警公告以披露(其中包括)有關減值預期。本公司已就本段落上述情況知會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視頻彩票業務(即供應合同項下之業務)的收入、淨利潤及總資產分別為約港幣4.347億元、約港幣1.232億元及約港幣11.879億元，即佔本集團總收入、淨利潤及總資產分別68%、不適用及38%。就視頻彩票業務而言，本公司現有41,500餘台視頻彩票終端機仍在供「中福在線/VLT」項目運營。而該票種是目前福利彩票中增長最快，發展最平穩的票種。本公司預期，假如本集團未能取得新終端機的供應合同，將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產生一定影響。儘管如此，本公司有理由相信，現有連線運營的41,500餘台視頻彩票終端機仍會繼續為本公司產生主要收入。同時，天意公司作為國內高新技術企業，本身不僅具備彩票終端設備的生產能力，還憑藉自身建立的廣東省彩票終端設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而具備國內領先的彩票終端設備研發能力，可以從事國內外彩票終端設備生產及研發業務。本集團正繼續與中福彩中心磋商過渡期安排及跟進有關新供應合同採購程序之進展，其他業務板塊亦如上文業務回顧與展望所述經營良好並能帶來穩定持續現金流入。

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之債務證券、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及非上市基金投資(「金融資產」)。所有金融資產均屬流動資本及本公司打算作為短期投資持有。本公司有庫務投資政策在執行中以提供有關權力及指引予董事及管理層在運用盈餘資金作投資時採納穩健管理及控制有關投資組合之風險。在購入有關金融資產作為集團之庫務活動時均符合公司庫務投資政策。所有金融資產均購自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項金融資產之資產比率均不超過5%(上市規則所定義)。於回顧年度，按公平值入帳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佔約港幣1.03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80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集團相信現時之財務資源足夠應付資本及運營需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銀行提供合共約港幣1.53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537億元)額度之物業分期貸款提供無上限之公司擔保，就銀行提供的一項約港幣1,700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00萬元)額度之物業分期貸款提供上限為約港幣1,700萬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700萬元)之公司擔保，就一項美元2,000萬元(二零一四年：美元2,000萬元)之投資信用額度提供無上限之公司擔保；以及就一項美元500萬元(二零一四年：無)之投資信用額度和美元1,500萬元(二零一四年：無)之流動透支額度提供無上限之公司擔保。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就銀行提供的一項人民幣2億元額度之流動資金貸款提供上限為人民幣1.4億元加利息及費用之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港幣5.83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9.112億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信用額度是以(i)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結餘值約港幣1.658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93億元)；(ii)由銀行開具之備用信用證總額為美元3,200萬元(二零一四年：美元5,900萬元)；(iii)應收帳項零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84億元)；(iv)銀行存款約港幣2.755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5.007億元)；及(v)金融資產約港幣6.351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985億元)作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已發本金總額為港幣6.5億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5%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於轉換時可按每股港幣0.92元之適用轉換價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025元之繳足普通股股份。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五厘計息，利息須每半年期末支付。於回顧年度，債券持有人並無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亦無贖回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為港幣6.5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6.5億元)。

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以每股港幣0.75元之認購價發行合共594,034,513股本公司新股份予Hongze Lake Investment Limited，其為認購方及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00)之全資附屬公司，集資淨額約港幣4.45億元。本公司向認購方授出在符合購股權的條款下以每股港幣0.83元以進一步認購273,140,969股本公司新股份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上述購股權已失效。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約港幣18.174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2.058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額約港幣13.207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5.61億元)，當中約港幣7.926億元為現金及存於銀行及財務機構之存款(二零一四年：港幣9.079億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約為42.5%(二零一四年：43.9%)。

外匯兌換風險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折算，集團相信現經營之業務受外匯風險影響極低。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帳面淨值約為港幣1.658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693億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由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中有港幣零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84億元)及銀行存款有約港幣2.53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888億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由銀行提供之貸款及信用額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存款及金融資產合共約港幣6.576億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104億元)已抵押予一財務機構以獲得提供信用額度。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職僱員共計445人(二零一四年：499人)。管理層相信僱員素質乃保證本集團業績增長及改善盈利能力的要素。僱員薪酬以表現及經驗作為基準。除基本薪金外，僱員福利包括表現花紅、需供款之公積金、醫療保險及中國政府規定的僱員社會福利保障。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員工個別表現而授出購股權，並視乎需要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本集團將著力加強團隊的建設，繼續為中國彩票市場提供全面而優質的服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因本公司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末期股息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六日調整，由每股份港幣0.93元調整至每股份港幣0.92元。因轉換所有尚未轉換之債券而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於調整換股價前為698,924,731股股份，而於調整換股價後為706,521,739股股份，當中可發行股份增加7,597,008股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債券持有人並無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亦無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現時於聯交所上市。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1.1條訂明，董事局應定期開會，董事局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由於本公司並無宣佈其季度業績，本公司年內召開了兩次董事局定期會議，故此本公司未完全遵守有關守則條文，董事局將會按其他需要董事局作出決定的事宜召開董事局會議。本公司主席劉婷女士，現兼任首席執行官之職務。雖然守則條文第A.2.1條要求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局認為鑑於本集團之業務性質要求相當的市場專門認知，劉女士同時兼任兩職可為本集團提供更穩健及一貫的領導，利於集團更有效率地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董事局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之成效，以確保董事局及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權責之平衡。雖然本公司部份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未按守則條文第A.4.1條所定指定任期，惟彼等需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董事局將會確保每位董事(惟擔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職務者除外)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主席並未按守則條文第A.4.2條要求輪值退任，因董事局認為主席任期之連續性可予集團強而穩定的領導方向，乃對集團業務之順暢經營運作極為重要。

董事局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合適安排。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之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承董事局命
華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劉婷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婷女士、吳京偉先生、陳丹娜女士及李子饋先生；非執行董事孔祥達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